

榆林市民政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 依法对全市性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公开募捐资格审批和市管慈善组织认定工作，负责全市性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

3. 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全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 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市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负责上报中省市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6. 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 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拟订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单位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责，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会公共服务平台。

16. 职责划分。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

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内设机构。

我局有 8 个内设机构：政秘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科、儿童福利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区划地名科（市勘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2022 年单位工作任务。

2022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市各级民政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有力地促进了全市民政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一是加快推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二是持续推进全市养老服务工作；三是不断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四是进一步强化儿童福利工作；五是统筹推进各项事务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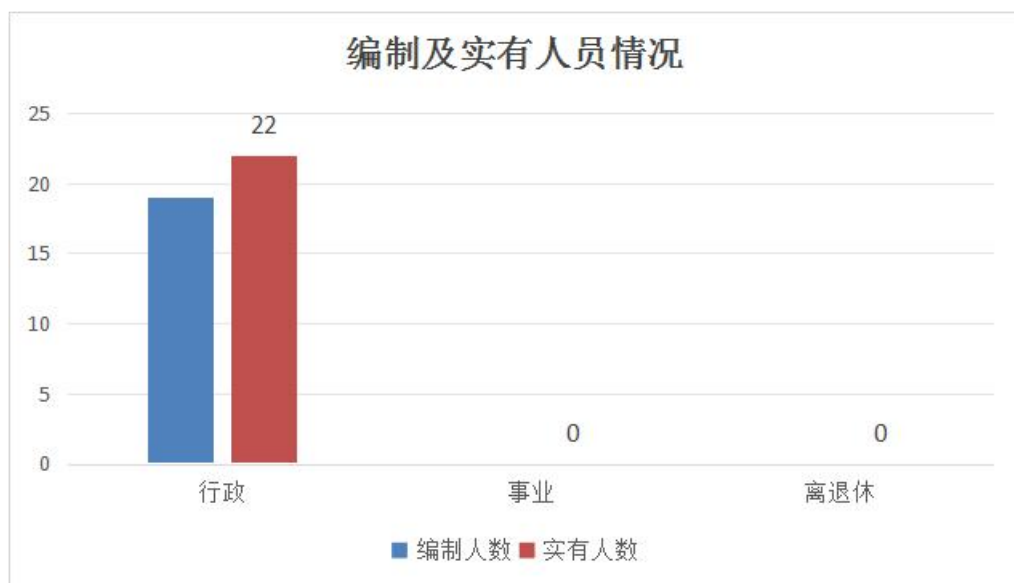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榆林市民政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2 人，其中行政 22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图一：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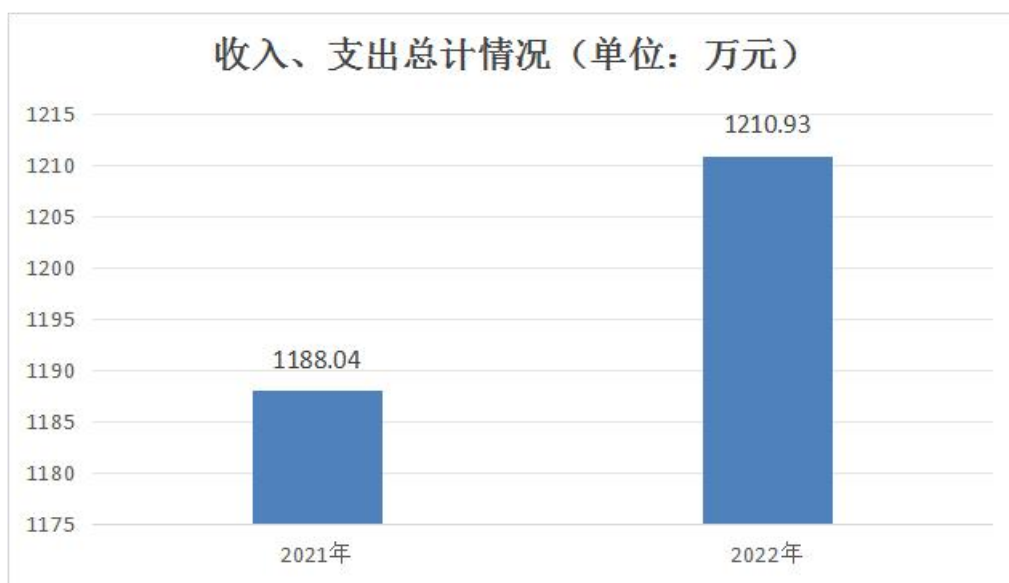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210.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2.89 万元，增长 1.93%。主要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图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10.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0.7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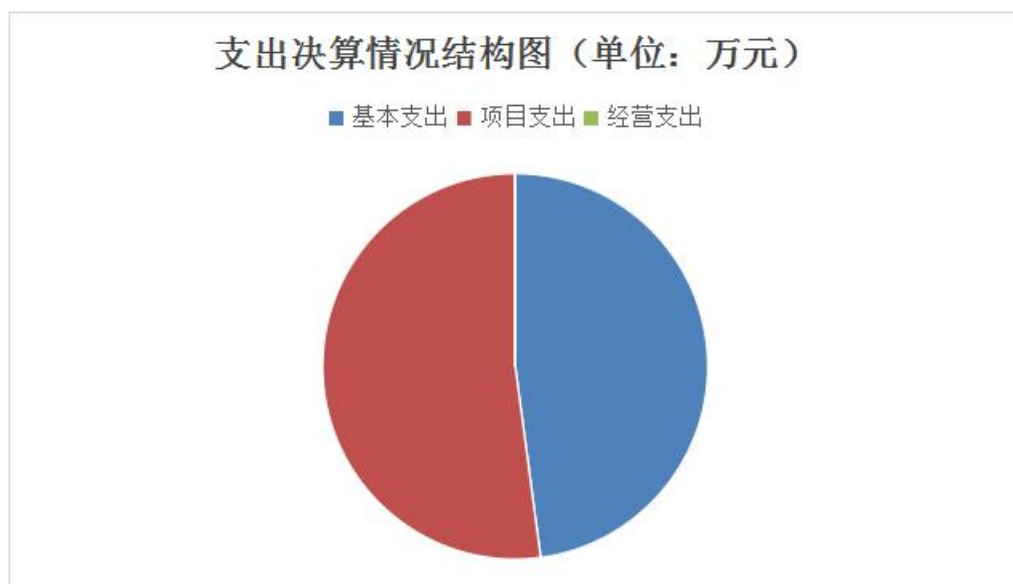
图三：收入决算情况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10.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9.89 万元，占 47.9%；项目支出 630.84 万元，占 52.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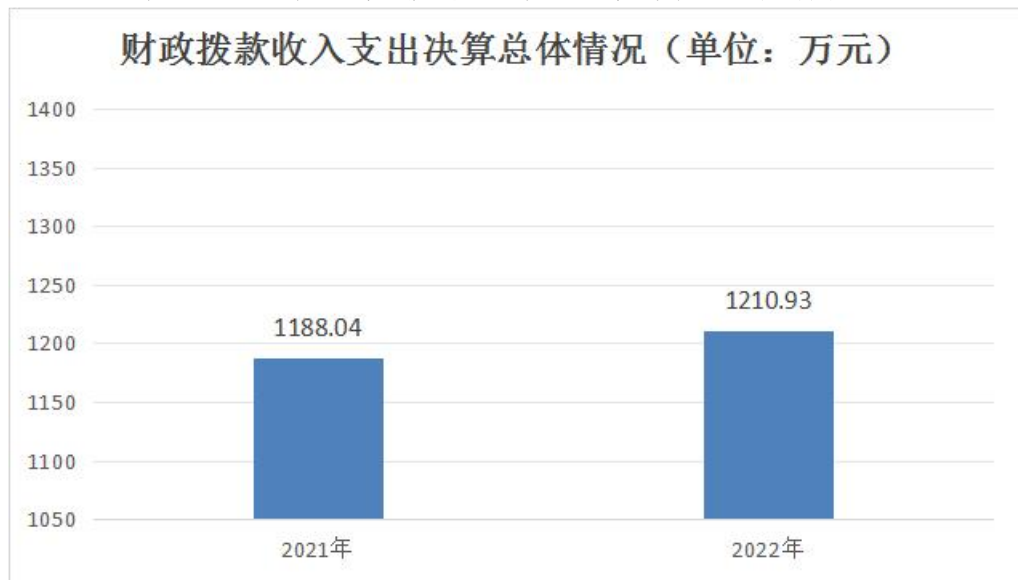
图四：支出决算情况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210.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2.89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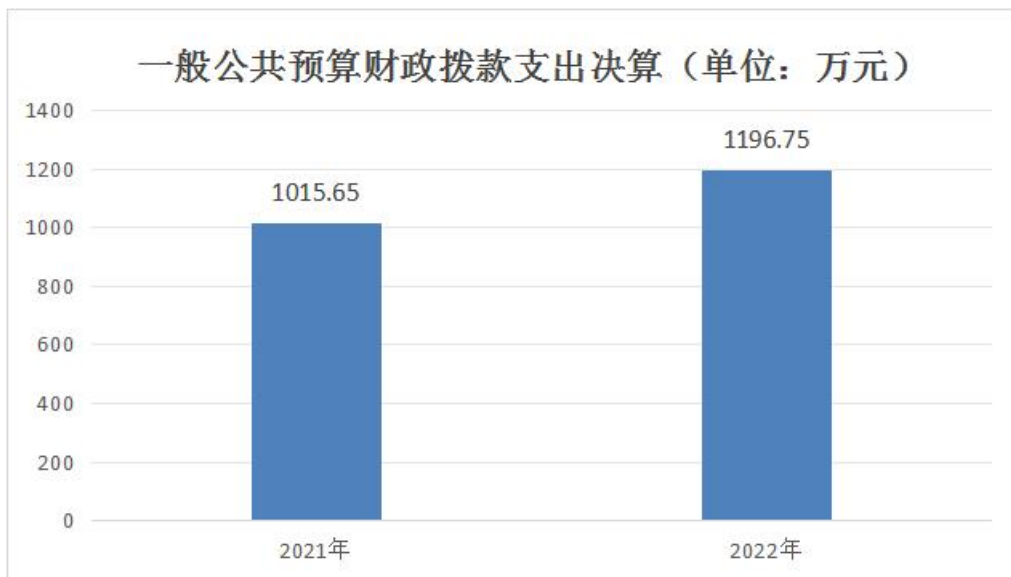
图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37.95万元，支出决算119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1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1.1万元，增长17.83%，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晋级晋档使得人员经费增长及年中清算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图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管理事务（20802）行政运行（2080201）。年初预算为 29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2.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管理事务（20802）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7）。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6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区划地名管理专项资金和按照规定使用上年结转的专项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管理事务（20802）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年初预算为 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支出未发生。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年初预算为 0.72 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年初预算为 4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 2022 年基础绩效奖部分应缴纳的养老保险未缴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年初预算为 2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 2022 年基础绩效奖部分应缴纳的职业年金未缴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企业改革补助（20806）企业关闭破产补助（2080601）。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追加改制企业人员补助资金。

8.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年初预算为 1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略有变动医保缴费结余。

9.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2210201）。年初预算为 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补缴 2017-2020 年基础绩效奖部分住房公积金未补缴。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消防救援事务（22402）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2240299）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工作实际追加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9.8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2.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47.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3.98 万元，支出决算 13.9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22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2960)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296002)**。本年支出决算 13.9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护理员培训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6 万元，支出决算 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尽力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久，修理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 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尽力压缩公务用车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6 万元，支出决算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8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救助科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28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44 万元，支出决算 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8.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未按计划开展。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现场培训减少，同时压减培训场次、规模。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4 万元，支出决算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2.5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未按计划开展；二是严格控制会议的规模、次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现场会议减少，同时压减会议场次、规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3.11 万元，支出决算 4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9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公务交通补贴在年初预算时未列入运行经费中，较上年减少原因是尽力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53.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3.2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3.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单位（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有关文件精神，出台了《榆林市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工作职责，由榆林市民政局局长担任绩效管理主要负责人，财务分管局长具体审核，各业务科室与财务人员共同组成绩效管理组成员，强化财务科室、业务

科室之间的协作配合。年初由绩效管理工作小组确定绩效目标，上报绩效评价计划，依据行业标准、历史标准、计划标准设定绩效目标，明确评价项目、时间，规范工作内容，并报市财政局预算绩效业务科室审核，社保科批复，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630.8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严格了预算经费支出管理，较好的保障了民政系统全年工作任务的顺利开展，保障了市民政局日常工作运行，各项工作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主要有以下方面：

1、加快推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1）强化政策落实，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一是出台了《榆林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简化低保审核审批程序，细化了刚性支出、必要就业成本扣减和生活必须财产豁免等规定。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将符合条件的重病重残人员参照单人户纳入低保范围，目前共保障城乡低保对象 16.5 万人。二是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开展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提升行动，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应养尽养，基本生活有保障。三是持续推进临时救助工作，发挥救急难作用。对遭

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临时救助。截至2022年12月，全市实施临时救助10.1万人次。四是全面落实社会民生兜底保障措施有关要求，会同发改、财政等单位3次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为困难群众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资金1700多万元，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资金2706万元。五是扎实开展“喜迎二十大·救助暖民心”、兜底保障成果巩固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治理等七项专项行动，排查困难群众10315户，21101人，其中慰问困难群众1064人，支出资金42.57万元，通过协调机制解决个案问题42起。

（2）加强数据比对，健全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机制。一是加强与乡村振兴单位的沟通对接，将兜底保障工作推进情况纳入市乡村振兴季度点评指标体系，定期通报，并实地督促县区改进落实。二是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帮扶。通过多单位数据比对，及时预警发现需要救助的困难群众。与扶贫、医保等单位建立数据比对机制，每月5日前将新增低保、特困对象数据推送至扶贫单位，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监测范围。三是加大排查力度。对未纳入民政社会救助保障范围的易致贫返贫人口进行摸底排查，全市1.69万名监测对象中，纳入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兜底保障范围1.2万人，占比70%，做到了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3) 强化资源统筹，提升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水平。与市慈善协会联合印发《社会救助与慈善救助相衔接工作方案的通知》，鼓励引导支持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爱心人士等针对急难个案开展慈善救助，充分发挥“救急难”合力。同时，县区联合慈善协会开展了“重阳节”慰问等活动，激励慈善组织参与社会救助工作，形成多元化参与社会救助的新模式。为切实保障好我市困难群众元旦春节期间的基本生活，在市委、市政府的组织和领导下，协调能源、工贸、卫健、市场监管等多个单位，11月份开展了全市困难群众取暖用煤保障工作，为6.27万户燃煤取暖的困难群众提供平价块煤123571吨和兰炭895吨；12月底为帮助困难群众积极应对疫情变化，免费发放涉疫药品“健康包”18.7万份，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2、持续推进全市养老服务工作

一是持续推进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有效提升城市社区和农村养老服务能力，资助建设城镇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69个，农村互助幸福院60个，截至目前已全部完成。支持榆阳、横山、清涧三个县区启动了智慧养老服务试点，全市11个县市区开展了智慧养老服务试点。二是持续推进榆林市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落实省市配套资金1200余万，资助14所敬老院进行设备购置、护理型床位改造或消防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三是部署了2022年度养老护理员职业能力提升行动，组织参加省级养老护理员培训，共培训养老护理员1548人；四是启动中心城区建立老年人助餐点可

行性、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及运营以及社区食堂建设三项调研，形成了调研报告以及《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初稿）》并提交市政府，9月份在金阳小区开展了社区食堂试点。同时，健全农村互助幸福院长效运行机制，提高了农村互助幸福院运营补贴标准，并全部纳入市级财政预算，南部六县按照每个4万元/年予以运营补贴，定边县和靖边县按照每个2万元/年予以运营补贴；五是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相关要求，安排部署全市民政系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制定了相关实施方案，对全市62家公、民办养老机构、116家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329家农村互助幸福院逐一排查，未发现涉诈问题。同时，加强养老诈骗宣传，组织专题宣讲103次，发放宣传手册68300册，发布电子宣传片25个，发放其他各类型宣传品15134件，通过媒体报道发布新闻稿件16篇，其中1篇被中央媒体刊载，7篇被地方媒体刊载，通过新媒体发布信息15条，点击量超过11万次，转发超过12万次。

3、不断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一是及时落实届中补缺，加强村级工作人员培养，健全村级自治组织。利用届中调整持续优化队伍结构，优先从致富能手、返乡创业人员、合作经济组织等优秀人才中选优配强基层班子，截至目前，全市共补选离职的村级组织成员121人。加强基层干部教育培训，6月份举办全市城乡社区工作者线上培训示范班，共培训城乡社区工作人员1000余人。完善村级妇

女儿童委员会等村级下属委员会建设，7月份以来，全市2500多个村（社区）成立了村级公共卫生健康委员会。督促县镇两级和基层组织进一步完善基政信息。对新成立的社区严格落实备案审批手续，赋予机构代码，落实支行经费。2021年年底至今，新成立城镇社区8个，全部实现办公服务用房产权自由、面积达标、功能齐全，运行顺畅。二是抓“硬件”提“软件”，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更完善、功能更完备。推动出台了《榆林市“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持续加强社区标准化建设，对76个未达标社区进行达标改扩建，并列入了十大民生实事进行推进，目前已经全部完成。持续开展城镇示范社区建设，建设了一批设施齐全、环境优美、服务周到、管理规范社区，新明楼三观会社区及社区主任受到民政部的表彰。联合农业农村局建立了清单制，打造了一批村组织“领头雁”，形成了作用明显、服务设施配套、生态环境宜居、村民综合素质全面的农业示范村。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提高居民法治思想，16个社区被省司法厅和民政厅联合表彰为法治示范社区。配合卫健等单位，不断推进健康社区建设，有效改善居民的生活水平。开展以“四社联动”项目为抓手的社区服务活动，整合各种资源，引进优秀社会组织，使社区服务逐步走向专业化。三是健全完善体制机制，构建多方参与、共同治理的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健全村务规范管理体制机制，持续深化“四议两公开”等村级民主议事决策制度，完善三务公开工作。印发《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居）民委员

会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居）务管理工作的通知》和《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议事协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推动基层自治组织规范运行。总结提炼子洲县的有效做法，印发了《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转发子洲县民政局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积分制做法的通知》（榆政民发〔2022〕119号），在全市范围内推广积分制清单制治理经验。督促各县市抓好“小微权力”，印发了《榆林市民政局关于印发社区（村）为民服务指导清单的通知》，联合农业农村局和乡村振兴局印发了《关于在乡村治理中推广运用清单制有关工作的通知》（榆政农发〔2022〕241号），细化村级自治体系的“小微权力”和为民服务事项，建立工作清单制度。持续推进扫黑险除恶工作，及时发现涉黑苗头和线索，解决侵占人民群众利益的问题，有效处理3起因选举而连续三年上访的问题。四是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整合资源、有效实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衔接。及时调整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人员，进一步明确巩衔工作县级领导联系包抓责任机制。整合社区救助、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社会治理、社会力量等方面的经费、人员和政策措施，有效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落实落地。2022年以来，先后6次召开巩衔工作推进会议，对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调度。7至8月份，对全市20多个乡镇50多个村的乡村振兴工作进行了现场督导检查。制定挂牌督办县督办方案，蹲点指导开展摘牌验收。五是突出社区防控重点，集中全部精力，

全力以赴做好社区疫情防控工作。总结提炼“五级五长六员服务”工作机制体制，制定《城镇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十条措施》《进一步做好社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居家隔离人员管理的通知》等文件，对社区疫情防控工作从人员、时空、地域、经费等方面进行规范。3月份以来，常态化排查来榆返榆人员近万人。7月份榆林发生疫情后，紧急抽调局属单位和机关干部30多人，对全市居家隔离人员进行了为期近4个月随机抽查，出动工作人员430多人次，抽查人数3000多人次，每天收集整理和上报抽查情况，对发现问题进行动态通报，并限期整改，确保居家隔离人员未发生外出传播扩散问题。10月份成立疏解专班，及时对省级专班疏解任务单进行分类筛选和推送，确保信息推送及时、省市县三级对接流畅，积极疏散新疆西藏滞留人员，截至11月中旬，共接收任务单近300个，其中西藏、新疆信息数据927条943人，内蒙古600多人。疫情防控政策优化后，为低保、特困、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监测户等困难群众免费发放涉疫物品“健康包”18.7万份。

4、进一步强化儿童福利工作

一是市级层面建立民政督导员制度。推动出台《关于健全村（社区）民政督导员制度的通知》（榆政办函〔2022〕115号），从政府层面建立了基层儿童福利工作保障制度，明确了民政督导员的选任条件、选任程序、工作职责、考核与奖惩及培训要求，将儿童督导员岗位补贴从过去的每人每月100元增加至每人每月200元。二是明确标准推进未保工作站建设。出

台了《关于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的通知》，要求全市187个乡镇（街道），按照“活动有场所、工作有人员、诉求有渠道、解困有办法”的标准建设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截至目前，已建成117个。三是有序推进县级儿童福利机构创新转型。按照《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神木市社会福利院儿童部和府谷县社会福利院儿童部向市儿童福利院移交所有集中养育儿童，彻底转型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目前，神木、府谷两县的儿童福利机构已将需移交儿童的档案全部整理完毕，榆阳、神木、靖边三个县市区已在儿童福利机构基础上加挂了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的牌子，与此同时积极沟通教育、医保、财政等单位，确保接收儿童的权益得到保障。四是全力推动市级儿童福利机构高质量发展。投资3300多万元建设榆林市儿童康复医院。2021年12月，经榆林市委编办批复同意，在市儿童福利院加挂榆林市儿童康复医院、榆林市儿童福利特殊教育学校两块牌子。今年9月，为做好儿童康复工作，市委编办批准市儿童福利院增加15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与此同时，市儿童院类家庭养育楼建设项目已被市发改委列为2023年市级重点建设项目。五是特殊困境妇女关爱帮扶工作机制基本建立。根据《开展侵害妇女权益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排查，共排查各类妇女678201人，其中精神障碍妇女7052人、智力残疾妇女4335人、聋哑妇女3875人、肢体残疾妇女16712人。出台了《特殊困境妇

女及智力残疾人员关爱帮扶联席会议制度》，召开了特殊困境妇女及智力残疾人员关爱帮扶联席制度第一次全体会议，印发了《开展特殊困境妇女及智力残疾人员“冬季回访”行动实施方案》。

5、统筹推进各项事务管理工作

一是全面推进全市乡镇（街道）社工站的建设工作，设立了184个乡镇（街道）社工站，累计投入资金718万元，实现了全覆盖。二是以“五社联动”工作为基础，推动社会工作高效发展。争取中省市福彩公益金141万元，在榆阳区、神木市、横山区三个试点县开展“五社联动”试点工作。三是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联合榆林职业技术学院举办全市社会工作人才能力提升远程教育培训班，累计听课人数2412人；对社工站驻站的200名专业社会工作者开展专题培训，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四是开展市级“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今年共创建慈善示范社区（村）12个，下达以奖代补助资金60万元，给予每个慈善示范社区（村）进行授牌。五是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持续开展了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推进“僵尸型”社会组织整治、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和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等专项行动。六是落实2022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下达省市级两项补贴6574万元。积极拓展“跨省通办”服务模式，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全程网办”工作。八是婚姻

登记工作实现“全市通办”。九是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举办了以“游驼城榆林赏塞上风光”为主题的地名文化宣传活动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单位的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榆林市民政局电子智能化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结转资金等 9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榆林市民政局电子智能化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结转资金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48 万元，执行数 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民政局电子智能化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结转资金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民政局 208001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48	9.93	10	86.5%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1.48	9.93	—	86.5%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电子智能化改造设备采购项目质保金，完成项目改造，提供一个管理高效、办公舒适、生活便利的公共环境，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质保金	合同金额的 5%	合同金额的 5%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设备顺利运转，达到合格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1.48 万元	9.93 万元	10	10	根据招标采购合同约定付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防范能力，建立管理高效、生活便利的办公环境，促进民政工作高效开展	效益明显	效益明显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安全防范能力，营造现代化智能高效安防体系，提升工作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2023 年春节慰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3 万元，执行数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拨付给各县区及对机构的慰问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部分对困难群众的慰问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尽早安排工作，及时完成对困难群众及下属机构的慰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春节慰问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民政局 208001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	39.9	10	75.28%	7
		其中：财政拨款		53	39.9	—	75.28%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春节慰问金，使困难群众及下属机构困难职工能够度过一个温馨祥和的春节。				拨付给各县区及对机构的慰问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县区贫困户	约 360 户	约 360 户	10	10	
			民政系统福利事业单位	5 个	5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下拨时间	及时	及时	5	5	
			资金发放时间	及时	及时	5	3	
	成本指标	慰问经费标准	500-1000 元	500-100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对象生活状况有效改善	稳定	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 榆林市民政局民政业务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 25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正常开展，支出经费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支出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民政局民政业务经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民政局 208001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51.34	10	83.78%	8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251.34	—	83.78%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机构顺利运转，推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事务、慈善事业、基层政权、区划地名等民政事业快速发展。 目标 2：完成上级单位安排的各项任务，做好各县区各项民政工作的督查指导。				保障机构顺利运转，推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事务、慈善事业、基层政权、区划地名等民政事业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水电暖、物业服务面积	3482.8 平方米	3482.8 平方米	10	10	
			因公出差及对 12 县市区民政工作督查	约 250 人次	约 200 人次	10	8	
			下乡检查工作租车次数	约 100 次	约 70 次	5	3	
			办公楼院落院维修维护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水电暖供应，物业管理服务水平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5	5	
			各县区各项民政工作监督检查率	100%	100%	10	10	

			办公楼院落维修、 保养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 限	12 月底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00 万	251.34	5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民政工作高效开 展，促进社会和谐 发展	效益明显	效益明显	30	3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民政服务对象满 意度	≥96%	≥96%	5	5	
			单位工作人员满 意度	≥96%	≥96%	5	5	
总分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 婚姻登记证书发放绩效自评综述：婚姻登记证书发放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1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发放婚姻登记证书，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有序开展。下一步将继续保障专项业务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项目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民政局 208001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5.75	10	78.75%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15.75	10	78.75%	1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婚姻登记证书，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有序开展				100%发放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保证发放完成	100%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98%	98%	30	29	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100%	20	20	
总分							9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 榆林市民政局养老护理员培训补贴资金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4 万元，执行数 1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民政局 208001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	13.98	10	99.86%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14	13.98	—	99.86%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全市养老护理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素养和服务技能，提升全市养老服务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护理员人数	466	466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对象达标率	90%	90%	20	2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4	13.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素养和服务技能，提升全市养老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6. 榆林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安全大核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1 万元，执行数 1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消防安全大核查任务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管理准确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安全大核查经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消防救援支队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	12.28	10	76.27%	8
		其中：财政拨款		16.1	12.28	—	76.27%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消防安全大核查，深入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整治、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彻底整治各类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消防安全隐患得到明显整治，公共消防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消防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调工作人员	2 人	2 人	10	10	
			核查天数	64 天	64 天	10	10	
		质量指标	住宿费 300 元/人/元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10	10	
			伙食补助 90 元/人/元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	按时完成	5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6.1	12.28	5	4	根据实际发生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火灾防控	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7、区划地名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86.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路牌清洗及路牌制作项目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维护保养路牌分别将在 2022 和 2023 完成维护保养，验收通过后再支出。地名标牌仍在制作中，剩余 5%尾款是作为质量保证金，交付使用一年后一次性结清。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制作和安装工作，并尽快验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区划地名专项资金						
主管单位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86.21	10	86%	9
		其中：财政拨款		110	86.21	10	86%	9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区划地名工作				完成区划地名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单位柱路牌(块)	240	完成	5	5	
			制作门市牌(块)	2100	完成	5	5	
			维护保养路牌(块)	600	完成	5	5	
			清洗路牌	三次	完成	5	5	
			业务培训	一次	完成	5	5	
质量指标	单位柱路牌	1550*450mm	完成	5	5			

			门市牌	270*170m m	完成	5	5	
			维护保养路牌 (块)	路牌齐 全、清晰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2021 年底	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制作费用	110 万元	基本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方便出行指引	提供便利		15	15	
			提升城市品位	明显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10	9	
总分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8、2022 年十七运涉赛线路地名标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9.62 万元，执行数 12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完成十七运涉赛线路地名标牌制作及安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十七运涉赛线路地名标牌专项资金						
主管单位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62	126.5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9.62	126.53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省十七运涉赛线路地名标牌工作				完成省十七运涉赛线路地名标牌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单立柱路牌(块)	550	完成	5	5	
			路牌清洗 维护	2000	完成	5	5	
			路牌灯箱清洗	3 次	完成	5	5	
			公益广告纸更换	2 次	完成	5	5	
		质量指标	单立柱路牌	1550*450mm	完成	5	5	
			路牌清洗 维护	路牌齐全、清洗	完成	5	5	
			公益广告纸更换	公益广告清晰	完成	5	5	
			路牌灯箱维修	路牌灯箱齐全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6 个月	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制作费用	129.62 万元	基本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出行指引	提供便利		15	15	
提升城市品位			明显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9%		10	9		
总分							9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9、2022 年地名工作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7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业务培训，省级联检及路牌清洗制作项目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地名故事宣传招标后，在入财政系统时，发现供应商名称有误，导致没能及时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签合同时，认真比对供应商名称，及时完成付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地名工作专项资金						
主管单位及代码				实施单位	榆林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74.92	10	74%	7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74.92	10	74%	7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区划地名工作			完成区划地名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路牌（套）	128	完成	4	4	
			平安边界研讨会	1 次	完成	4	4	
			省界联检经费	12	完成	4	4	
			蒙陕线榆鄂段行政区域界线总结会	1 次	完成	4	4	
			业务培训	1 次	完成	4	4	
			地名宣传	1 年	基本完成	4	3	
			各县区地名宣传	12	完成	4	4	
		清洗路牌	3 次	完成	4	4		
		质量指标	制作路牌	1550*450mm	完成	3	3	
			榆林市行政区划图、城区图印刷	清晰、准确	完成	3	3	
	地名宣传		广泛	完成	3	3		
	清洗路牌		清洁	完成	3	3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2022 年底	及时完成	3	3		
	成本指标	制作费用	100 万元	基本完成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出行指引	提供便利		15	15		
		提升城市品位	明显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	8		
总分						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 1210.93 万元，执行数 121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单位认真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根据年初工作规范和重点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强化管理，围绕脱贫攻坚大局，着眼乡村振兴战略，立足民政基本职能，大力推进改革创新，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履职收效明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方面需要加强完善细化，年初编制预算时通常会根据上年开展的情况进行，所以对一些新出现的业务工作不能很好的预见，导致预算会与决算出现一定偏差。二是部分项目进度缓慢，导致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较慢。三存在部分资产处于毁损待报废状态，未及时报废。

下一步改进措施：首先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始终秉持编细编精的原则，逐项细化预算编制，精打细算分配资金，尽最大努力做到预算的全面性，提高预算安排的科学性、规范性和精准性。其次定期督促各项目进展情况。最后对固定资产进行精细化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单位(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单位确定的单位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单位核定批复的单位(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5分；“三公经费” $>$ 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4	一辆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维修保养费有所增长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5分；80% (含)-90%，计4分；70% (含)-80%，计3分；60% (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单位(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 (含)，计2分；10-20% (含)，计1分；20-30% (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单位(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2	存在资金结余

			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 6 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位（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以上的，	单位（单位）是否按照《榆林	3	3

		卡率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单位(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	存在部分资产处于毁损待报废状态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区划地名工作	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举办了以“游驼城榆林赏塞上风光”为主题的地名文化宣传活动。3分	全市行政区划、地名管理以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3	3	
		社会救助工作	一、强化政策落实,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二、加强数据比对,健全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机制;三、强化资源统筹,提升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水平。3分	负责全市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定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工作。	3	3	
		养老服务工作	一、持续推进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二、持续推进榆林市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三、部署2022年度养老护理员职业能力提升行动;四、启动中心城区建立老年人助餐点可行性、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及运营	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	3	3	

		以及社区食堂建设三项调研。 3分			
	儿童福利工作	一、市级层面建立民政督导员制度；二、明确标准推进未保工作站建设；三、有序推进县级儿童福利机构创新转型；四、全力推动市级儿童福利机构高质量发展；五、特殊困境妇女关爱帮扶工作机制基本建立。3分	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3	3
	社会组织管理工作	一、全面推进全市乡镇(街道)社工站的建设工作；二、以“五社联动”工作为基础，推动社会工作高效发展；三、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四、开展市级“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五、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3分	社会组织的成立、审批、年检、监管等工作。	3	3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	一、及时落实届中补缺，加强村级工作人员培养，健全村级自治组织；二、抓“硬件”提“软件”，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更完善、功能更完备；三、健全完善体制机制，构建多方参与、共同治理的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四、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整合资源、有效实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衔接。3分	推进全市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全市城乡社区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3	3
	社会事务工作	落实2022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婚姻登记工作实现“全市通办”3分	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参与并指导相关工作。	3	3
	扶贫、信访等专项工作	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制定下年工作计划。4分	拟定全市民政工作的规章制度，编制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分配和监督检查以及民政事业统计工作。	4	4
效果	履职效益(20)	社会效益 全市区划地名标准化规范化，方便人民群众，有利于提高政府管理水平。3分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3	3

(20分)	保障救助对象生活权益，提高救助服务水平。3分	保障救助对象生活权益，提高救助服务水平。3分	3	3	
		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快速发展，提升服务水平。3分	3	3	
		巩固基层政权，更好地管理城市，服务城市。3分	3	3	
		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3分	3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 85%（含）-95%，计3分； 75%（含）-85%，计1分； 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单位，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榆林市民政局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榆林市民政局本级预算单位的数据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

364540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9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38.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3.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0.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10.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0
	30			61	
总计	31	1,210.93	总计	62	1,210.93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0.73	1,21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01	1,138.0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78.10	1,078.10						
2080201		行政运行	473.52	473.52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66	287.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6.93	31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8	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	29.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7.41	17.41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7.41	17.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	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6	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6	1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2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0	2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0	27.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8	12.28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28	12.2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28	12.28						
229		其他支出	13.98	13.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98	13.9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98	13.98						

-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0.73	579.89	63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01	533.43	604.5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78.10	473.52	604.58			
2080201			行政运行	473.52	473.52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66		287.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6.93		31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8	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	29.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7.41	17.41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7.41	17.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	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6	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6	1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2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0	2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0	27.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8		12.28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28		12.2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28		12.28			
229			其他支出	13.98		13.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98		13.9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98		13.98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9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38.01	1,138.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96	1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50	2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28	12.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98		13.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0.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10.73	1,196.75	13.9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0	0.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2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10.93	总计	64	1,210.93	1,196.95	13.98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0.20	0.20		1,196.75	579.89	616.86	1,196.75	579.89	616.86	0.20	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1,138.01	533.43	604.58	1,138.01	533.43	604.58	0.20	0.2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20	0.20		1,078.10	473.52	604.58	1,078.10	473.52	604.58	0.20	0.20		
2080201		行政运行	0.20	0.20		473.52	473.52		473.52	473.52		0.20	0.2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7.66		287.66	287.66		287.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6.93		316.93	316.93		31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	42.50		42.50	4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8	0.08		0.08	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	29.94		29.94	29.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12.48	12.4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7.41	17.41		17.41	17.41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7.41	17.41		17.41	17.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6	18.96		18.96	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6	18.96		18.96	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6	18.96		18.96	1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0	27.50		27.50	2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0	27.50		27.50	2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0	27.50		27.50	27.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8		12.28	12.28		12.28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28		12.28	12.28		12.28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28		12.28	12.28		12.28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7.64	30201	办公费	1.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7.01	30202	印刷费	0.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8.4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8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30211	差旅费	8.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8.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7.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32.23	公用经费合计					47.66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13.98		13.98	13.98		13.98				
229		其他支出				13.98		13.98	13.98		13.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98		13.98	13.98		13.9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98		13.98	13.98		13.98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9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 注：1. 本表依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榆林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2.60	0.00	4.00	0.00	4.00	0.60	14.00	44.00
决算数	11.13	0.00	3.95	0.00	3.95	0.48	1.45	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民政管理事务社会组织管理：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